

# 长沙市芙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芙蓉区市场监管系统信用核查制度

为推动在政务办公领域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等信用产品（以下称“信用产品”），运用信用约束手段改善市场环境，加快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监管机制，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等文件精神，制订芙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信用核查制度。

### 一、总体目标

加快社会主体信用信息交换共享，进一步推动政府职能由事前监管向事中、事后监管，结合政务信息化建设进程，加快完善行业信用信息记录，推动行业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共享交换，切实解决信用信息不对称问题。

### 二、信用核查事项

芙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双随机、一公开”、移出经营异常名录等监管领域，按照规定查询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中的信用记录，推动信用记录的运用，建立健全社会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并及时反馈奖惩结果。

### 三、信用核查程序

进入芙蓉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信用芙蓉”(网址:<http://xycs.changsha.gov.cn:8081/frq/frq.htm>)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文件一并保存。

### 四、信用核查反馈

加强对守信市场主体激励,对纳入诚信典型“红名单”诚实守信主体,为其开辟“绿色通道”。加强对失信市场主体监督管理,推动失信行为公示公开.对严重失信社会主体“黑名单”,依法依规采取行政性约束和惩戒措施。以下信息及时反馈:

(一) 经查实属于严重失信“黑名单”,在下拉选框中对应选择实施失信联合惩戒的情况;

(二) 经查实属于诚信典型“红名单”,在下拉选框中对应选择实施守信联合激励的情况;

(三) 对执行联合奖惩措施时主动发现、或行政相对人提出异议申请、或投诉发现信息不实的,及时告知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办公室,便于及时更正或撤销有误的信息。

###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思想认识。开展政务办公领域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工作,将信用记录作为实施社会事务管理的重要参

考，是加强科学决策，创新经济社会管理和有效解决社会失信问题重要手段。

（二）强化信息保密。依法做好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保护工作，不得将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及相关内容提供给其他部门、机构或个人。

（三）加强曝光力度。当事人涂改、伪造信用报告，或明知信用信息发生重大变化后仍使用原信用信息报告的，要按照行业管理措施进行惩戒，并将该行为录入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在“信用芙蓉”予以曝光。

长沙市芙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0月30日

